**广东省地方标准《冷藏车监控管理（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冷藏车监控管理》任务来源及起草单位**

广东省地方标准《冷藏车监控管理》是根据《广东省质监局关于批准下达2018年广东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第一批）的通知》（粤质监标函〔2018〕629号）要求而编制。本标准由广东省商务厅提出、广东省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GD/TC4）归口。项目承担单位为广东省冷链协会、广州冷藏行业协会、广州市标准化协会、电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穿梭物流有限公司。

**二、编制《冷藏车监控管理》目的及意义**

目前，广东省是华南地区乃至全国最重要的农产品集散地和消费大省，全省拥有专业农副食品批发市场近千家，省内易腐食品冷加工量达到300万吨/年。随着生鲜农产品的消费量不断增长，冷链物流的比例也在逐步提高。相关数据显示，2018年，广东省果蔬、肉类、水产品产量分别达到4870.99万吨、440.81万吨、848.25万吨。如按照上述三者的冷链流通率分别在20%、30%、35%左右计算，全省农产品冷链物流规模至少达到1403万吨。由于目前缺乏相关标准规范冷藏车的监控管理，导致冷藏车在配送过程中出现各种问题，导致了食品安全得不到有力保障。

为扭转目前冷藏车在配送运营过程中的乱象局面，推进广东省冷链行业标准化工作建设，营造安全良好的运营环境，进一步提升全省冷链行业服务的安全经营水平，保障公众的食品质量安全，需对冷藏车的监控制定相应的管理规范，从而加强对冷藏车的冷链运输安全监控，实现规范化和标准化管理。

建立冷藏车监控管理是一项重大举措，它不仅有利于健全冷藏车的监管体制、有利于企业对冷藏车进行规范使用、有利于公众及职能部门有依据地参与监督工作。更重要的是，它能够缓解我国当前面临的各种易腐食品冷链运输当中出现的“断链”问题，可以有效降低该现象的出现频率，最终提高产品品质，为民生食品安全增添一份保障。

**三、标准编制原则及依据**

本标准编制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GB/T 1.1—2009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主要引用文件：

GB 7258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GB/T 28843 食品冷链物流追溯管理要求

GB 29753 道路运输 食品与生物制品冷藏车 安全要求及试验方法

农产品冷链流通监控平台建设规范（试行）（商务部2017年7月）

**四、制订《冷藏车监控管理》地方标准的主要过程**

**（一）标准起草协作单位及标准起草小组情况**

在省冷链协会的召集和牵头组织下，标准任务下达后各标准起草单位成立了标准编写工作组。由广东省冷链协会、广州冷藏行业协会、广州市标准化协会等单位的行业专家和标准化专家组成了核心成员。标准编写工作组制订了标准编制工作计划，明确标准起草小组的组织形式、工作步骤、进度安排等，制定了较为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和方案。

**（二）标准文稿的编写情况**

标准编写工作组搜集了大量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经过充分讨论交流，在包括编制目的、编制原则、编制内容和编制要求以及开展工作的方案等方面达成共识。

标准编写工作组采用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开展标准编写研讨工作，线上主要是建立微信群，针对技术疑难点和关注点展开讨论；线下主要采用集中会议形式，如请相关企业到会征求意见、专家研讨会议等。

2019年4月，标准编写工作组在经过对大量资料进行综合研究分析和多次标准研讨会的基础上，形成标准草案。后将标准草案发送至相关单位和人员进行小范围征求意见，修改形成了《冷藏车监控管理》（征求意见稿）。

2019年5月，征求意见稿出来后,标准编写工作组按有关程序将《冷藏车监控管理》（征求意见稿），发往相关管理部门、相关企业、标准研制机构和有关专家进行征求意见。

后续，标准编写工作组将根据收集到的意见修改完善标准，形成《冷藏车监控管理》（送审稿）。

**（三）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结果和依据**

暂无 。

**（四）关于征求意见稿发函等情况说明**

目前已正式发函征求意见，后续补充相关情况。

1. **其他说明**

暂无 。

**五、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共分为十章，其主要内容包括：术语和定义、冷藏车监控实施、监控管理基本要求、监控内容、车辆监控设备、 监控结果报告及记录、监控结果管理、 监控平台的接入与退出机制。

**（一）术语和定义**

主要确立了冷藏车、单温冷藏车、双（多）温冷藏车、监控管理4个术语和定义。明确了监控管理是对冷藏车的工作状态实施不间断的实时监测和记录，并将监测数据和信息反馈给相关方，实施相应的管理。

**（二）冷藏车监控实施**

明确了冷藏车监控实施是指通过监控系统对车厢内温湿度、载重、门磁、以及车辆行驶路径等进行实时监控及收集、记录相关数据的过程。通过信息共享，实现全程冷链可追溯，确保食品质量安全。冷藏车监控由企业、行业监控平台共同实施。

**（三）监控管理基本要求**

基本要求主要包括了冷藏车基本要求、企业基本要求、行业监管平台基本要求。

**（四）监控内容**

监控内容主要包括了温度、湿度、载重、门磁以及行车路径等方面。全程对冷藏车相关指标变化情况进行自动跟踪记录，并通过数据传输方式上传到监控平台，对异常情况进行实时报警。

**（五）冷藏车车辆监控设备**

1.明确了监控设备要求，包括温度、湿度、门磁、载重感应、行车路径的监控。

2.规范了监控点的配置及安装，包括温度、温湿度探头安装位置和数量、门磁、载重感应智能终端装置以及行车路径监控终端装置的配置及安装。

**（六）监控结果报告及记录**

分别从车辆温度、车辆湿度、门磁、车辆载重异常、车辆行驶记录等五个方面进行规范冷藏车监控报告及记录。

**（七）监控结果监管**

列出了监控平台、企业、政府方对监控结果进行处理和管理应用的相关内容。

**（八）冷藏车监控平台的接入与退出机制**

主要给出了进入冷藏车监控平台的接入条件、车辆要求和接入流程以及退出平台的机制/条件。

**（九）相关附录**

列出部分易腐食品运输的温湿度参考值作为资料性附录，用以指导相关工作的开展。

1. **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明确了相关车辆应符合强制性标准 GB 7258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和GB 29753 《道路运输 食品与生物制品冷藏车 安全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本标准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无冲突。

**七、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1.标准起草阶段，广东省冷链协会、广州冷藏行业协会等牵头相关单位参与标准制定，提供相关技术数据，发挥标准实施的前期影响效应。

2.标准试行阶段，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冷链企业及冷链平台试行、实施标准，通过实施检验标准的可操作性和科学先进性。

3. 标准发布后，制定标准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宣贯和实施工作。由广东省冷链协会、广州冷藏行业协会等组织相关企业的中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广泛宣传、培训和学习标准内容。同时依标准制定细化的考核细则，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组织对标准实施进行监督检查，促进相关工作的开展，提高广东省冷藏车监控管理的基本水平。

 《冷藏车监控管理》标准编写工作组

 2019年4月25日